

中共临汾市委政法委员会 2021 年度部门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本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1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预算报表

- 一、中共临汾市委政法委员会部门 2021 年预算收支总表
- 二、中共临汾市委政法委员会部门 2021 年预算收入总表
- 三、中共临汾市委政法委员会部门 2021 年预算支出总表
- 四、中共临汾市委政法委员会部门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中共临汾市委政法委员会部门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六、中共临汾市委政法委员会部门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
- 七、中共临汾市委政法委员会部门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算表
- 八、中共临汾市委政法委员会部门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 九、中共临汾市委政法委员会部门 2021 年政府采购支出预

算表

十、中共临汾市委政法委员会部门 2021 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十一、中共临汾市委政法委员会部门 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十二、中共临汾市委政法委员会部门 2021 年市级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临汾市委政法委 2021 年度部门预算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本部门主要职能

(一) 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中央政法委、省委政法委及市委的决策部署，统一政法各部门思想和行为，坚持党对政法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二) 深入贯彻中央要求、省委决定和市委部署，对全市政法工作研究提出全局性部署，推进平安临汾、法治临汾建设，加强过硬队伍建设，深化智能化建设，坚决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确保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服务经济社会发展。

(三) 了解掌握、分析研判全市政法工作情况动态，分析社会稳定形势，创新完善多部门参与的综治维稳工作机制，协调推动预防、化解影响稳定的社会矛盾和风险，协调对应的处置重大突发事件。

(四) 加强对全市政法工作的督查，统筹协调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维护社会稳定的实施工作。

(五) 组织开展全市政法领域的研究调查，拟定全市政法工作的方针政策和重大措施，及时向市委和省委政法委提出建议。

参与有关地方性法规的起草、修改工作，及时提出立法建议。

（六）掌握分析全市政法舆情动态，指导协调政法部门媒体网络宣传工作，指导政法部门做好涉及政法工作的重大宣传工作。

（七）监督和支持市级政法各部门依法行使职权，指导和协调市级政法各部门密切配合，研究和协调重大、疑难案件，推进严格执法、公正司法。

（八）组织研究全市政法改革中带有方向性、倾向性和普遍性的重大问题，深化政法改革。

（九）指导推动全市政法系统党的建设和政法队伍建设，统筹推动政治督查和政治轮训。协调市委和市委组织部管理政法干部。管理临汾市法学会。

（十）完成市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市委政法委是市委的职能部门，为正处级建制，核定行政编制 31 名，全额事业编制 23 名，自收自支事业编制 10 名。内设科室 10 个，分别是办公室、政治部（机关党组织办公室）、调研宣教科、执法检查科、案件督办科、督察室、综治督导科（专项行动办公室）、基层社会治理科、维稳指导科。所属事业单位 4 个（3 个全额事业、1 个自收自支事业），全额事业单位分别是市法学会办公室、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市法制教育中心，自收自支事业单位为市铁路护路联防中心。

2.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1 年部门汇总预算编

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1个，具体包括：临汾市委政法委本级。

三、2021年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认真落实中央政法工作会议部署、省委“四为四高两同步”总体思路和要求以及省委政法工作会议部署，按照市委“1343”工作思路和市委四届八次、九次全会暨市委经济工作会议部署，坚持党对政法工作的绝对领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稳中求进工作基调，坚持统筹发展和安全，更加注重系统观念、法治思维、强基导向，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以推动政法工作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抓基层、强基础为主线，以为建党100周年创造安全稳定的政治社会环境为目标，以“三无”单位创建为牵引，以三大领域专项打击整治、落实“两工程一机制”、推进扫黑除恶常态化、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创优法治化营商环境、政法领域改革、政法队伍教育整顿为重点，全面推动政法工作高质量发展，努力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临汾、法治临汾，为“十四五”转型出雏形开新局起好步创造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预算报表

- 一、临汾市委政法委 2021 年预算收支总表(详见附件)
- 二、临汾市委政法委 2021 年预算收入总表(详见附件)
- 三、临汾市委政法委 2021 年预算支出总表(详见附件)
- 四、临汾市委政法委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详见附件)
- 五、临汾市委政法委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详见附件)
- 六、临汾市委政法委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详见附件)
- 七、临汾市委政法委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算表(详见附件)
- 八、临汾市委政法委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详见附件)
- 九、临汾市委政法委 2021 年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详见附件)
- 十、临汾市委政法委 2021 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详见附件)
- 十一、临汾市委政法委 2021 “三公”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详见附件)
- 十二、临汾市委政法委 2021 年市级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收入预算总计 672.01 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预算总计 672.01 万元。

(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 672.01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78.91 万元，减少 10.51%。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优化项目结构。

(2) 政府性资金收入预算 0 万元，与上年相比无变化。

2.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预算总计 0 万元。与上年相比无变化。

3.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总计 0 万元，与上年相比无变化。

4. 其他资金预算总计 0 万元，与上年相比无变化。

(二) 支出预算总计 672.01 万元。包括：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574.08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47.64 万元，减少 7.66%。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项目减少。

2. 公共安全（类）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无变化。

3. 基本支出预算数为 504.01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9.91 万元，减少 5.60%。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项目支出预算数为 168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49 万元，减少 22.58%。主要原因是优化调整项目。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临汾市委政法委本年度收入预算合计 672.0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74.08 万元，占 85.42%；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资金 0 万元，占 0%。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临汾市委政法委本年度支出预算合计 672.0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04.01 万元，占 75%；项目支出 168 万元，占 24.99%。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临汾市委政法委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672.01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78.91 万元，减少 10.50%。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优化项目结构。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临汾市委政法委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 672.01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78.91 万元，减少 10.50%。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优化项目结构。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临汾市委政法委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 504.01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427.9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

出。（按“部门预算公开 06 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中实际发生经济分类支出事项填写）

（二）公用经费76.05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按“部门预算公开06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中实际发生经济分类支出事项填写）。

七、政府性资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临汾市委政法委 2021 年政府性资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无变化。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临汾市委政法委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占“三公”经费的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9.02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5.04%；公务接待费支出10.82万元，占“三公”经费的54.53%。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0万元，比上年预算无变化。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支出9.02万元。其中：
 -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0万元，比上年预算无变化。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9.02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18万元,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节能减排。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10.82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22万元,主要原因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严格控制公务接待。

九、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1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66.49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2.57万元,增长4.02%。主要原因办公费标准增加。(具体增减原因由部门根据实际情况填列)。

十、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反映部门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安排情况。注:无政府采购情况的部门,必须说明本部门没有政府采购情况。)

2020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49.60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19.40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拟购买服务支出30.20万元。

十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本部门共有车辆2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2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等。

十二、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0年度,本部门单位共6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118万元;本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168万元。

十三、其他说明（参考模板，各单位可根据本单位实际情况进行修改和完善）

（一）政府债券公开

1. 一般债券公开

（1）上年一般债券资金使用情况；

我单位无债券情况。

（2）上年一般债券项目建设进度、运营情况等；

我单位无债券情况。

2. 专项债券公开

（1）上年专项债券资金使用情况；

我单位无债券情况。

（3）上年专项债券对应项目建设进度、运营情况等；

我单位无债券情况。

（4）上年专项债券项目收益及对应形成的资产情况。

我单位无债券情况。

本部门未使用政府债券。

（二）其他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单位资金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等。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各部门应根据公开预算表中对应的经费情况进行名词解释，对未涉及的名词可以删除）

(此页无正文)

中共临汾市委政法委员会

2021年4月2日

